

2024年度海丰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海丰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海丰县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海丰县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海丰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海丰县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审判法律规定和上级法院指定由海丰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受理不服海丰县人民法院判决、裁定和各类申诉及申请再审的案件；执行应由海丰县人民法院执行的案件；承办其他应由海丰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海丰县人民法院机构设置：目前，海丰县人民法院按照法律规定和法院业务建设，队伍建设和保障建设的要求设置11个职能部门，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督查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梅陇人民法庭、公平人民法庭、可塘人民法庭。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海丰县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海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99.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255.3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68.7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01.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7.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68.29	本年支出合计	57	3,904.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1.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64.56
总计	30	4,069.44	总计	60	4,069.4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海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68.29	2,999.50	0.00	0.00	0.00	0.00	868.7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17.78	2,690.73	0.00	0.00	0.00	0.00	527.05
20405	法院	3,217.78	2,690.73	0.00	0.00	0.00	0.00	527.05
2040501	行政运行	2,066.28	1,539.23	0.00	0.00	0.00	0.00	527.0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00	18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803.43	80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13.08	11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6.00	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2.42	308.78	0.00	0.00	0.00	0.00	293.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61	267.28	0.00	0.00	0.00	0.00	263.3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5.37	83.78	0.00	0.00	0.00	0.00	121.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47	123.50	0.00	0.00	0.00	0.00	50.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77	60.00	0.00	0.00	0.00	0.00	90.77
20808	抚恤	2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5.54
2080801	死亡抚恤	2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5.5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8	41.50	0.00	0.00	0.00	0.00	4.7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28	41.50	0.00	0.00	0.00	0.00	4.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1	0.00	0.00	0.00	0.00	0.00	11.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1	0.00	0.00	0.00	0.00	0.00	11.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1	0.00	0.00	0.00	0.00	0.00	11.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07	0.00	0.00	0.00	0.00	0.00	37.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07	0.00	0.00	0.00	0.00	0.00	37.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7	0.00	0.00	0.00	0.00	0.00	37.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海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04.88	2,700.20	1,204.6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55.39	2,050.72	1,204.67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3,255.39	2,050.72	1,204.67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050.72	2,050.72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00	0.00	189.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817.41	0.00	817.41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17.07	0.00	117.07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81.19	0.00	81.1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1.40	601.4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0.06	530.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5.37	205.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3.93	173.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0.77	150.77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5.54	25.5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54	25.5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0	45.8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0	45.8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1	11.0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1	11.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1	11.0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07	37.0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07	37.0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7	37.0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海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99.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743.90	2,743.9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7.75	307.7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99.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51.66	3,051.6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8.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5.94	45.9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8.0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097.59	总计	64	3,097.59	3,097.5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海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51.66	1,846.98	1,204.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43.90	1,539.23	1,204.67
20405	法院	2,743.90	1,539.23	1,204.67
2040501	行政运行	1,539.23	1,539.23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00	0.00	189.00
2040504	案件审判	817.41	0.00	817.41
2040506	“两庭”建设	117.07	0.00	117.0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81.19	0.00	81.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75	307.7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73	266.7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78	83.7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96	122.9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00	6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2	41.02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2	41.0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海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61.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30
30101	基本工资	289.55	30201	办公费	30.19
30102	津贴补贴	703.64	30202	印刷费	2.92
30103	奖金	22.0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9.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96	30206	电费	47.5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48	30207	邮电费	17.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02	30211	差旅费	1.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3.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29.09	30213	维修（护）费	20.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7.9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5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35
30302	退休费	78.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7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4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9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3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2.4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9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9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40.77		公用经费合计	306.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海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海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海丰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3.78	0.00	66.52	16.66	49.86	7.26	57.14	0.00	54.45	15.85	38.60	2.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海丰县人民法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海丰县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收入4,069.4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868.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9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6.46万元，增长14.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省级财政拨款收入人员经费，二是增加安全隐患，人民法庭及档案设备购置等一次性项目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868.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7.01万元，下降20%。主要变动情况：非省级财政拨款收入人员经费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海丰县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支出4,069.4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904.8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70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7.65万元，下降1.7%。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减少办公费、印刷费、公务接待费等支出。

2. 项目支出1,204.6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76.81万元，增长29.8%。主要变动情况：增加安全隐患，人民法庭及档案设备购置等一次性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海丰县人民法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99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99.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6.46万元，增长14.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省级财政拨款收入人员经费，二是增加安全隐患，人民法庭及档案设备购置等一次性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海丰县人民法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051.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51.6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9.15万元，下降0.3%；主要变动情况：当年度存在未完成验收项目，款项待次年验收工作完成后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

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丰县人民法院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7.1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3.78万元的77.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04万元，增长9.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4.45万元，完成预算66.52万元的81.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21万元，增长15.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5.85万元，完成预算16.66万元的95.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8.6万元，完成预算49.86万元的77.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21万元，增长2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69万元，完成预算7.26万元的37.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8万元，下降44.7%。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因业务量增多，干警出外执法执勤使用公车频率增多，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4.45万

元，占95.3%；公务接待费支出2.69万元，占4.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4.4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5.8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8.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4辆，主要用于法院审判执行业务和其他辅助审判工作的公务用车需要。

3.公务接待费支出2.69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领导单位来指导和检查工作时发生的餐费，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6次，接待人数共163人。主要包括上级检查指导和业务学习交流。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6.2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1.52万元，增长15.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因业务量增加，较上年度决算支出增加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物业管理费等日常办公运转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22.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0.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0.1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12.0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04.1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4.1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1.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6.6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2.48%，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0.8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4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组织对“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档案管理及理论研究等经费）”、“中央资金办案业务费（审判执行直接业务经费）”等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2万元，预算支出执行率92.92%，有效提高我部门档案现代化管理水平，促进档案工作规范健康发展，优化审判环境，提升诉讼服务水平。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999.5万元，上年结转财政拨款98.09万元，执行数3051.66万元，完成预算的98.5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度，我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进度达到92.7%，狠抓支出进度，较好的完成了整体支出与收入的相匹配，接下来将再接再厉，合理安排支出，达到更好的绩效目标。全年受理各类案件8024件（含旧存1009件），同比下降2.22%，结案7533件，结案率93.88%，同比提升1.86%，审限内结案率94.61%，同比提升10.86%，结收案比102.29%，法官人年均结案313.88件。新收案件数、结案数、结案率、结收案比、法官人均结案数、调撤率在汕尾两级法院中均排名第一，是两级法院中民事、刑事、执行案件平均结案用时最

短，改判发回重审率最低，超12个月未结案件数唯一清零的法院。各项数据均优于全省平均水平，实现了审限内结案率、结收案比、调撤率、执行案件质量大幅度提升，平均结案用时、上诉案件移送时间、发改率、案件比大幅减少，长期未结案件清零的高质效年度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合理，存在结转资金，主要原因是受项目进度及验收效果影响，未能及时支付项目款项。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编制的统筹规划，充分考虑单位对年度预算的需求以及新情况对其产生的影响，在经费上合理划分基本经费和项目经费，合理科学安排预算资金支出，科学编制预算，满足各部门工作需求。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